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文件

大工机关委〔2017〕11号



机关党委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

2017 年机关党委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和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视频会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以中央巡视为动力，强化党内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监督执纪问责。按照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推动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促进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1.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十八届七次全会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各项方针、路线、政策和决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提高党员同志政治警觉性和鉴别力。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规党纪，通过党课报告、交流研讨等形式，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形势，统一思想，提高

认识，巩固学习成果，指导机关工作实践。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十八届七次全会精神，按照学校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分析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状况，研究制定机关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觉悟，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坚持“两个牢牢把握”，提升机关队伍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主动同党中央对表，统一思想，统一行动，自觉做党章党纪的维护者，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捍卫者和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斗争的推进者。开展“党员政治生日”主题教育活动，以一幅党旗合影、一张祝福贺卡、一次重温誓词、一场爱国教育、一位党员心声、一本经典书籍等“六个一”形式，开展为党员过集体“政治生日”活动，唤醒党员初心，强化党员身份意识和宗旨意识，争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

3.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重点抓好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对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党日制度、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制度、谈心谈话制度和民主评议党员制度的检查和督导，2017年深入机关各党支部检查党内政治生活不少于1次，重点检查各党支部组织生活计划是否完成、党支部会议记录是否详实、“三会一课”是否规范、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是否落实、党建工作制度是否健全、党员学习考勤是否量化、党员手册记录是否及时、

党员学习记录是否认真、党费收缴是否按时足额以及专题学习材料是否齐全等，用严的标准和要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建立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写实记录和报告制度，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把巡视作为深化全面从严治党重大契机，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巡视结束后，根据反馈意见，深入全面整改。重点解决好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党委会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研究会议不少于两次。

4.重点加强“三支队伍”的建设，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工作队伍。抓好党委领导班子队伍建设，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建立《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议事规则》。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完善中心组学习制度，每个月第二周周四下午召开党委会和开展中心组学习，每年研讨党风廉政建设及相关学习不少于2次。坚持党委委员定点联系基层党支部制度，每名委员每年参加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不少于2次，一个任期内面向机关支部成员至少主讲1次专题党课。党委书记每年面向机关支部成员至少主讲党课1次，纪委书记每年面向机关支部成员或领导干部至少主讲1期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党课。抓好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建立党支部书记例会制、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制、支部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制、党支部书记任期述职报告制度等，发挥党支部书记在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中的重要作用，督促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抓好纪检委员队伍建设，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协助排查机关各部处单位及重要岗位的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建立廉政风险防控预警机制。建立纪检委员列席班子会、处（部）务会制度，监督本单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情况和领导班子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对选人用人、绩效薪酬、职称评定、职务晋升等重要事项加强过程管理与监督。加强纪检委员的培训。

5.健全党内监督体系，强化党内监督。聚焦六项纪律，监督执纪问责，践行“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重点运用好第一、第二种形态，加大谈话提醒、约谈函询，对反映的一般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红脸出汗，体现政治教育和思想引领。履行监督职责，协助纪委监委部门对机关各部门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领导班子成员廉洁从政的情况进行监督，根据需要协助对党员和干部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继续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建立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定，加强对领导干部公务用车、公款出国出境、办公用房、职务消费、兼职等监督管理。坚决杜绝私设“小金库”、滥发津补贴、违规公务接待、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问题。公开举报电话（84706650）和邮箱（jgjw@dlut.edu.cn），接受群众监督。领导和支持纪检委员履行监督职责，及时听取工作汇报，研究及解决本部门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在干部选拔任用中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考核一票否决制。

6.加强制度建设，构建长效机制。出台《机关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机关福利经费和文体经费使用管理办法》、《中共

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议事规则》、《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和《机关纪委关于对党员干部开展谈话提醒的实施办法》，完善权力制约与监督。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警示诫勉，及时提醒，及时发现机关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违规违纪问题，加大问责力度，使失责必问成为常态。

7.履行意识形态责任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31号文件精神，狠抓《中共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落实，查摆突出问题，加快整改落实。加强对机关各部门单位论坛讲座、会议报告、网站信息等思想文化阵地的管理，加强对机关党员群众发布自媒体信息的正确引导和监督。发挥机关党委微信平台作用，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载体，激发基层党建工作生机与活力，提升党员的组织归属感。

8.抓好“关键少数”的廉洁教育和自查自纠。以处级干部为重点，加强对机关党员领导干部的廉政教育和党规党纪教育，通过反复提醒、专题培训等提升干部规矩意识，引导广大干部做政治上的明白人、经济上的清白人、作风上的带头人。开展党风廉政“五个一”主题教育活动，即到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开展一次现场教学，组织一场廉政专题报告，观看一部廉政教育影片，查摆一次岗位廉政风险，签署一份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做好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廉政风险排查，如选人用人、采购与招投标、招生、基建、资产领域的排查；如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纠正四风问题等的排查。对新任处级以上干部加强廉政主题教育，层层落实责任，层层传达压力。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干部考核体系，在年度述职和专

题组织生活会中，处级以上干部要专门汇报“一岗双责”履职情况。教育引导领导干部自觉加强政治修养，带头树立良好家风，管好亲属，管好身边工作人员，率先垂范，以上带下。坚持公正用权、谨慎用权、依法用权，保持做人干事的精神风骨，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9.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继续深入开展党章党规和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丰富载体，创新形式，突出学习实效。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解决问题、发挥作用为基本目标，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召开机关党委“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会和经验交流会，巩固学习教育成果，交流经验总结提高。按照“三个到位”迎接中央巡视工作，加快问题整改，落实责任清单，按照时间节点持续改进基层组织建设。完善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严格和规范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带头做，以党风廉政建设带动机关作风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

2017年4月28日

